

货车？祸车？

希望这起车祸能给大家一点启示

□晚报记者 朱海龙 实习生 曹加 文/图

核心提示

近日，一条“货车司机实话告诉你，‘我为什么不踩刹车！’”的微信在朋友圈里疯传。而11月13日发生在周口中心城区的一起车祸，再次将货车当成“祸首”。那么，货车是真的凭借自己身高马大，行驶在路上肆无忌惮？还是货车真的成了“祸车”？近日，周口晚报记者对此进行了调查。

事件

骑电动车男子在快车道上被碾死

13日，在周口中心城区工农路上发生一起交通事故，一辆货车将一骑电动车行走在快车道上的男子当场碾死。

当日19时许，周口晚报记者在现场看到，事故发生在工农路与太昊路交叉口北100米附近。现场设立有警示标识，几位民警正在勘察现场。一辆电动车倒在快车道西侧，一男子躺在路上，头部被碾压得血肉模糊，其家人在旁痛哭。在电动车南侧十多米处停着一辆大货车。周口晚报记者注意到，该车是本地车辆，车上张贴

有年审标志。

“这个人死得好可怜！”一位围观者说，他不走快车道可能就不会有事。据围观者猜测，可能是大货车走得太靠边，才把违规行驶在快车道上骑电动车的人碰倒。

民警找来大型吊车，将涉事货车吊起拖走。民警告诉周口晚报记者，他们这样做是为了防止证据丢失。

15日上午，周口晚报记者从警方了解到，事发当晚肇事司机已归案。目前，该事故正在处理中。

调查

货车：对信号灯视而不见

14日20时许，周口晚报记者在周口大道与庆丰路交叉口进行观察，发现在半个小时内有100多辆大货车从此经过，真正按照信号灯通过的不到三分之二，特别是一些满载货物的大货车通过路口时，无论是红灯还是绿灯，丝毫没有刹车

迹象，而是呼啸而过，最多按几下喇叭。

“你看，这些货车就像猛虎下山一样，很危险。”一位在路口等绿灯的市民说，为了自身安全，遇到这些大货车最好躲远点。

行人：行走拐弯都任性

15日上午，周口晚报记者在八大道和工农路进行实地观察。周口晚报记者首先来到13日事故现场附近，发现这里虽然刚刚发生了交通事故，但仍有许多行人不遵守交通法规。

在十多分钟时间里，周口晚报

记者发现许多骑自行车、电动车和电动三轮车的市民都往快车道上走，而慢车道上的车辆却很少。个别骑电动车的市民还在车辆之间穿行，丝毫不觉得危险。还有一些市民骑着电动车在拐弯时根本不往四周看一下，而是直接调头。



11月13日，工农路交通事故现场

声音

网友：珍惜生命 各行其道

网友“似水流年”说，下班时路过的看到，为死者痛心……同时，也为他悲哀，明明慢车道那么宽，又没有什么障碍，他非要在快车道里与机动车抢行。网友“豌豆仁”也称，下班路过那里看到后心惊，以后要按规定行驶，不能走快车道，远离大车！网友“美美家手工烘焙”说，在周口中心城区，骑电动车的占用机动车道太常见了。他们不知道有多危险。小看了机动车的速度，大看了司机对车辆的控制。生命脆弱，自己把握。网友“大侠”说，

礼让行人？没有红绿灯，非机动车过马路有多难？最可恶的是机动车闯红灯，逆行人行道！而网友“超”说，许多市民骑着电动车放着慢车道不走，非要走机动车道，而且经常与机动车抢道！网友“小美姐”说，闯红灯，进入机动车道、随意变道的全是骑电动车的市民，感觉大马路就跟自己家一样，总以为汽车不敢撞你，可你不遵守交通规则司机没看见你怎么办？汽车都有保险，碰到了还是自己受罪，搞不好命都丢了！

教训

本报曾报道多起货车“吃人”事故

2015年9月7日下午，周口中心城区中州大道与建设大道交叉口处发生一起交通事故，导致一名骑电动自行车的女子当场死亡。

2015年5月14日9时许，在周口中心城区太清路上发生一起交通事故，一名女孩当场死亡。

2013年5月28日8时许，周口中心城区周口大道与兴旺路交叉口，一辆大货车右转时与一辆电动自行车碰撞，骑车女子被卷入车轮下当场身亡。

以上仅是这3年被周口晚报

记者采访报道的交通事故，还有很多造成人员伤亡的交通事故没有被报道。

大货车是强者，行人是弱者，一旦发生碰撞，行人往往要受到伤害。我们一方面要提醒货车司机对生命要有敬畏之心，另一方面也要提醒行人遵守交通法规，各行其道。

“血淋淋的教训告诉我们，行人和非机动车在路上要尽量离大货车远一点。”一位民警说。